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审议股东大会的议案，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个人履历及兼职情况

本人赵利新，男，汉族，1967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曾任太原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山西晋元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现任香港常盛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核委员、龙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未受到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并在履职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履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本人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应出席董事会 1 次，亲自出席董事会 1 次。本人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及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认为公司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决策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 （二）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认真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情况进行了现场调查，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效沟通，公司对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相关工作亦给予了积极的配合和充分的支持。

### （三）培训和学习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认真学习《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意见》，参加了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点解读专题培训，重点关注独立董事职责定位、履职方式、任职管理、选任制度、履职保障、监督管理、责任约束机制、内外部监督体系 8 个方面的改革措施，提升履职能力。

### **三、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本人对公司 2023 年度所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执行程序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且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措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措施的情况。

#### **(四)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本人认真审阅了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所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没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的建设和执行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本人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业务规模、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服务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审计及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

#### **（六）聘任或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解聘财务负责人的情况。

####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更换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1 名。新任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

**(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情况**

公司未制定股权激励计划，未有变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的情况。

**五、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度本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审慎使用独立董事职权，积极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独立董事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勤勉、尽责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发表客观、独立意见，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利新

2024年3月28日